

附件 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8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霞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湛江市霞山区资金收支管理工作规程的通知》（湛霞府办〔2023〕42号）文件要求，为体现我区对广州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湛江市霞山区工作队（以下简称“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队”）工作干部何文豪与王玮同志的关心、关爱和支持，我办设立广州市越秀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经费项目，2024年度投入12万元，用于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队的人才补贴补助、日常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相关费用、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派驻干部人身意外保险、公杂费、与专项业务工作相关的其他支出等。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广州市越秀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经费项目为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队工作干部何文豪与王玮同志提供人才补贴补助，进一步健全完善工作队工作干部的生活保障机制；维持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队基础效能、促进各项政策落地的推动，提升综合行政保障能力，有效支持人员履职、业务开展及机构正常运作，为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队年度重点任务和专项工作的顺利实施提供坚实、稳定的物质保障。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成立了以区政府办的办公室主任任组长，办公室副主任任副组长，秘书股股长以及财务人员为成员的

区政府办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数据整理收集、自评报告等工作由秘书股负责，其他股室配合秘书股做好相关项目的绩效自评。

（二）自评工作过程。按照《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财政资金线上绩效评价的通知》（湛霞财〔2025〕70 号）文件要求，我办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对相关的法律制度进行认真学习，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项目和预算执行情况，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使用效益、项目支出、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等方面，对广州市越秀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经费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自评。根据部门职能和自评表、数据表相关指标，结合绩效目标，对自评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进行汇总分析，形成综合评价报告。

三、绩效自评结果

广州市越秀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经费支出配置合理合规，预算执行严格有序，管理规范可控，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较好，预算年度内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2024 年广州市越秀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经费配套 12 万元，该项目支出预算指标均按时下达并按照规定使用。

2. 资金执行情况。2024 年广州市越秀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经费已通过数字财政系统下达指标，已按照规定程序审批并发放补贴以及与专项业务工作相关的其他支出。

3. 资金管理情况。该项目的实施按规定办理支付手续，支出成功率 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我办已按规定补助标准发放每月的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队工作干部的生活补助以及往返交通费，2024 年全年累计支付生活补助金额 5.57 万元；往返交通费 3.67 万元；工作物料费 0.14 万元；差旅费 0.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2 万元；合计全年累计支付 9.78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通过发放生活补助以及往返交通费，保障了我区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队工作干部基本生活，使其能安心投入工作，无后顾之忧，还体现了组织关怀；通过支出专项业务工作相关的费用，保障工作推进，激励工作干部积极性。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1. 对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制度建设和规范化管理还有待加强。

2. 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六、改进意见

1.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

2. 加强对绩效评价的学习，提升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知，强化内部预算支出管理，完善绩效评价制度建设。

3. 认真做好预算绩效目标的编制。严格按照绩效目标编制的

相关制度和要求，使绩效目标尽可能全面、细化、量化，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立的科学性。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拟于湛江市霞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